

证券代码：873729

证券简称：北化高科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程红原
- 会议列席人员：沈华、李吉国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及专利质押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贷款额度500万元，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海淀科技担保”）提供担保，授信期两年。

根据合同要求，拟向海淀科技担保提供以下反担保措施：

（1）公司实际控制人程红原向海淀科技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向其提供财产清单；

（2）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东生向海淀科技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向其提供财产清单；

（3）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北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向海淀科技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4）公司将发明专利（一种聚二甲基硅氧烷炭黑母粒及其制备方法；专利号：ZL 2016 1 0720147.7）进行质押向海淀科技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及担保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五）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6 日